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一日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护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保证股东大会的议事效率，确保股东大会如期、顺利召开，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出席会议人员应当听从公司工作人员安排，共同维护好会议秩序。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本次会议议程有关人员及会务工作人员以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对于影响股东大会秩序和损害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将按规定加以制止。

三、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应当持身份证或者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等证件按股东大会通知登记时间办理签到手续，大会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终止登记。未签到登记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原则上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四、与会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应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大会纪律，不得影响大会的正常程序或者会议秩序，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股东发言主题应与本次股东大会表决事项有关，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泄漏公司商业秘密、有明显损害公司或股东的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相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五、本次股东大会由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和见证律师参加计票、监票，对投票和计票过程进行监督，由主持人公布表决结果。

六、出席会议的所有人员请将手机调至振动或关机，谢绝个人进行录音、拍照及录像。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事项

-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7月21日（星期四）14:30
- (二)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长江路88号梦天家居会议室
- (三)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网络
- (四)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五)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总经理余静渊先生
- (六) 参会人员：2022年7月14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等。

二、会议议程

- (一)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 (二) 主持人介绍会议议程及会议须知；
- (三) 推选本次会议计票人、监票人；
- (四) 与会股东审议以下议案：

序号	会议内容	汇报人
1.00	关于修订并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余静滨
1.01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余静滨
1.0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余静滨
1.0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余静滨
1.04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余静滨

序号	会议内容	汇报人
1.05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余静滨
1.06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余静滨
1.07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余静滨
1.08	《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余静滨
1.09	《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余静滨
2	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暨补选监事的议案	李敏丽
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李敏丽

(五) 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六) 现场投票表决；

(七) 统计表决结果；

(八) 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九)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 签署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

(十一)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修订并制定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的上市公司监管法规体系和监管工作要求，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质量，规范公司运作，提高科学治理水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相关监管规则及指引的最新修订情况，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通过对照自查，对公司现有治理制度进行了相应的修订和完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备注
1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修订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
4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5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6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修订
7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修订
8	《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新增
9	《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新增

修订后的制度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2年7月）、《董事会议事规则》（2022年7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2年7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2022年7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2年7月）、《关联交易决策制度》（2022年7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2年7月）、《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2022年7月）、《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2022年7月）。

以上内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

以审议。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21日

议案二：

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暨补选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近日收到监事会主席李敏丽女士提交的辞职报告。李敏丽女士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职务，辞职后李敏丽女士仍在公司担任采协中心总监职务。李敏丽女士的离任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因此需要进行补选。公司监事会提名谢汉英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梦天家居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暨补选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以上内容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7月21日

议案三：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的上市公司监管法规体系和监管工作要求，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质量，规范公司运作，提高科学治理水平，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等法律、法规和相关监管规则及指引的最新修订情况，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制度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监事会议事规则》（2022年6月）。

以上内容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梦天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7月21日